

**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**

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会议，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。审议后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一致同意审议通过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。根据《证券法》第八十二条的要求，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本页为《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之签章页）

全体董事签署：

秦伟芳_____

陈宇峻_____

钱 亮_____

李 华_____

尤建新_____

葛永彬_____

张 坚_____

全体监事签署：

熊承艳_____

鲍 巍_____

高 晓_____

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：

郭晓栋_____

文 馨_____

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8月25日